证券简称: 东芯股份

证券代码: 688110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特制定本须知:

-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 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 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 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 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 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 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 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 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 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 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 上签署股东名称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 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1名监事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 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公司聘请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 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 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1)。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3月7日14点00分
- (二)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 L4A-F5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会议召集人: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学明先生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3月7日至2025年3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注册地址的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注册地址拟由"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72 号 B 座 12 层 A 区 1228 室"变更为"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75 号 3 幢 13 层 B 区 1336 室",并对现有《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青浦区赵 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72 号 B 座 12 层 A 区 1228 室(邮政编码: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75 号 3 幢 13 层 B 区 1336 室 (邮政编码: 201703)。
201703) 。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其他条款不变。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工商登记、备案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10)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